

苏州道森钻采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苏州道森钻采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相关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基于独立判断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子公司拟签订重大合同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是充分发挥上市公司与股东间的良好关系，实现长期合作、共同发展的长远目标，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与实际情况。本次关联交易的交易价格公允合理，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关联交易表决程序合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并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意见

公司基于日常经营活动需要对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此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并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道森钻采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高文进 陈妙财 陈旋旋

2022 年 9 月 22 日